

##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控技术”、“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来晓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于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并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

特此公告。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2月22日

###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来晓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浙江大学控制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2011 年 4 月至 2013 年 12 月曾担任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项目管理专员，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8 月担任浙江省电子产品检验所软件工程师，2014 年 8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办项目管理专员、副主任，规划执行部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发展中心总经理。